

证券代码：300482

证券简称：万孚生物

公告编号：2019-049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3,000万元人民币（含）、不高于6,000万元人民币（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元/股（含），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回购股份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鉴于公司已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公司自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2019年6月11日起，相应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其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9.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8.78元/股（含）。

截至2019年7月17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现将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实施情况

2019年5月7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67,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截至2019年7月17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903,1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最高成交价为36.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1.1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185,940.64元（不含交易

费用)。

二、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存在差异的说明

根据公司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8.78 元/股（含），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回购股份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公司本次回购实施情况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内容。

三、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 903,177 股。假设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并锁定，按照截至 2019 年 7 月 17 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份	103,253,397	30.12%	104,156,574	30.38%
二、无限售流通股份	239,610,036	69.88%	238,706,859	69.62%
三、总股本	342,863,433	100%	342,863,433	100%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及研发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2019 年 3 月 6 日）至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回购股份提议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规定，公司在 2019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2018 年年度报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 2019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敏感期内（即 2019 年 3 月 25 日~2019 年 4

月8日，2019年4月12日~2019年4月25日，2019年6月21日~2019年7月4日期间）未实施回购。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5月7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成交量之和为757.85万股；实施回购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内累计回购股份数量最大值为57.07万股，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

4、本次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公司将根据既定方案依法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